

國立旗美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4244高雄市旗山區東平里樹人路21號

聯絡人：謝沛岑

電話：07-6612502分機840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cm11107@ms1.cmsk.khc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旗美實字第1140600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學年度群招生_教師研習研習課程表.odt (114A600053_1_05075645177.odt)

主旨：本校家政科與幼兒保育科舉辦「翻轉家政群教師共備」教師研習，敬邀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以群招生資源挹注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14年2月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至下午4時與114年2月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3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國立旗美高中實習大樓家政群專業教室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本校鄰近學區國民中學之教師（含學科教師、導師、行政人員等）。
- 五、研習內容：如研習課程表(附件一)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茂林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那瑪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甲仙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杉林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內門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寶來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南隆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肚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美濃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圓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、高雄市立大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校實習處



裝

訂



線

